**济源市残疾人证鉴定费用全免**

**上门办证工作全面落实**

2017年8月24日，在市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7楼会议召开了全市残疾人证费用减免暨规范管理工作会议。

此次会议是经市政府同意，由市卫计委和市残联共同召开的会议。来自全市各镇街道的分管领导、理事长以及各相关鉴定医院的主管院长约60余人参加了会议。

会议印发了《济源市减免残疾人证等级鉴定费用的通知》和《济源市残联开展下乡巡回办证的实施方案》。

会议指出，为切实解决我市经济困难残疾人办证问题，进一步维护残疾人的合法权益，保障残疾人充分参与社会生活，共享社会物质文化成果，经报请市政府同意，决定自2017年9月1日起免收残疾人证等级鉴定费，减免残疾人证鉴定费所需补助资金由市财政专项资金进行拨付。

会议要求，市卫计委要针对残疾人特点，指导各相关鉴定医院优化完善服务流程和配套措施，规范服务行为和收费项目，加大对鉴定医师的监督检查，确保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残疾评定标准》公开、公正进行残疾人级别评定，严禁增设与等级鉴定无关或不必要的检测项目。

会议强调，为解决重度残疾人行动不便、办证困难的问题，经市残联与市卫计委研究决定，在全市开展集中下乡办理残疾人证活动，进一步为残疾家庭提供更加优质便捷的人性化服务。济源市下乡进村巡回办证工作，主要以镇（街道）为单位，将做到每季度至少开展一次。

陈晓棉理事长在会上指出，保障残疾人合法权益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，更是社会文明的重要标志。各镇（街道）残联和各相关医院要密切配合，高度重视，迅速行动，优化完善流程，增强做好残疾人证鉴定费减免工作和下乡巡回办证工作的责任感、使命感和紧迫感，认真做好宣传发动、组织协调等工作,确保残疾人证鉴定费用减免和下乡进村办理残疾人证工作全面落实。